

湖南千山制药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湖南千山制药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定于2014年11月11日召开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将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根据相关规定，现将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及合规性：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3、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4年11月11日（星期二）下午2：00

网络投票时间：2014年11月10日-2014年11月11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11月11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下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11月10日15：00至2014年11月11日15：00的任意时间。

4、会议召开方式：以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5、现场会议地点：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盼盼路9号公司行政办公楼一楼会议室

6、股权登记日：2014年11月4日（星期二）

7、股东大会投票表决方式：

（1）现场投票：包括本人出席及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他人出席。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

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应在本通知列明的有关时限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具体投票操作流程见附件三）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8、出席对象：

（1）截止2014年11月4日（星期二）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由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具体如下：

1、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非独立董事选举：

1.1选举刘祥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选举钟波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3选举刘燕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4选举邓铁山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5选举王国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6选举付慧龙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选举：

1.7选举周仁仪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8选举顾维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9选举蔡弘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以上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采用累积投票方式选举，其中独立董事与非独立董事的表决分别进行。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股东大会方可表决。

2、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2.1选举郑国胜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2. 2选举彭勋德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2. 3选举黄盛秋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以上非职工代表监事采用累积投票方式选举。以上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如经本次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将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共同组成第五届监事会。

3、审议《关于聘任公司201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4、审议《关于关联交易的议案》

5、审议《关于建设千山医疗器械产业园的议案》

6、审议《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二）议案披露情况：

本次会议议案内容详见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及公司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14年11月5日8：00-12：00，13：00-17：00。

2、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3、登记地点：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盼盼路9号公司证券部。

4、登记方式：

（1）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

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一），以便登记确认。信函或传真须在2014年11月5日下午17：00之前以专人送达、邮寄或传真方式到公司（信封或传真请注明“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信函或传真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

（5）注意事项：以上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时出示原件或复印件均可，但出席会议签到

时，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必须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会议入场手续。

四、其它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 系 人：金杰、郑玉环

联系电话：0731-84030025

传 真：0731-84030025

联系地址：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盼盼路9号湖南千山制药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邮 编：410100

2、会议费用：

会期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3、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

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4、登记表格

附件一：《参会股东登记表》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附件三：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五、备查文件：

1、《湖南千山制药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

2、《湖南千山制药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湖南千山制药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十月二十四日

附件一：

湖南千山制药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自然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自然人股东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帐号：	
持股数量：	
是否代理：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联系邮箱：	
联系地址：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女士/先生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湖南千山制药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之时止。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如下：

序号	股东大会表决事项	表决结果
1	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具体如下：		同意票数（股）
(1)	选举刘祥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	选举钟波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	选举刘燕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4)	选举邓铁山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5)	选举王国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6)	选举付慧龙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候选人具体如下：		同意票数（股）
(1)	选举周仁仪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	选举顾维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	选举蔡弘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	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同意票数（股）
(1)	选举郑国胜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2)	选举彭勋德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3)	选举黄盛秋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序号	股东大会表决事项	同意	反对	弃权
3	审议《关于聘任公司201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4	审议《关于关联交易的议案》			
5	审议《关于建设千山医疗器械产业园的议案》			
6	审议《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委托人名称或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有股数：

受托人名称或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备注：

1、委托人为法人单位的，应加盖法人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字。

2、选举董事和监事，采取累积投票制投票。独立董事与非独立董事、监事的选举实行分开累积投票方式。

3、每次采用累积投票时，股东拥有的累积投票权总数等于其所持有的股份数与应选出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监事人数的乘积。股东可将其拥有的全部投票权按意愿进行分配投向某一位或几位董（监）事候选人。如股东所投出的投票权总数等于或者小于其累积可使用投票权总数，则投票有效，实际投出投票权总数与累积可使用投票权总数间的差额部分视为放弃；如股东所投出的投票权总数超过其累积可使用投票权总数的，股东对该事项的投票无效。各候选人在所得票数超过出席该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股份总数的 1/2（含 1/2）的前提下当选。

附件三：

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一、采用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11月11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 股东股票代码：365216； 投票简称：千山投票

3、 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以1.00元代表议案1，以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

对于选举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非职工监事的议案，如议案1为选举董事，则1.01元代表第一位候选人，1.02元代表第二位候选人，依此类推。具体议案的顺序号及对应的申报价格如下表：

	议案名称	对应申报价格
议案1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1.00
1.1	选举刘祥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1
1.2	选举钟波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2
1.3	选举刘燕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3
1.4	选举邓铁山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4
1.5	选举王国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5
1.6	选举付慧龙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6
1.7	选举周仁仪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07
1.8	选举顾维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08
1.9	选举蔡弘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09
议案2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2.00
2.1	选举郑国胜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2.01
2.2	选举彭勋德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2.02
2.3	选举黄盛秋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2.03
议案3	《关于聘任公司201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3.00
议案4	《关于关联交易的议案》	4.00
议案5	《关于建设千山医疗器械产业园的议案》	5.00
议案6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6.00

(3) 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对于不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决意见种类	同意	反对	弃权
对应申报股数	1股	2股	3股

(4) 对于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对应每一项表决，股东输入的股数为其投向该候选人的票数。

A、股东持有的选举非独立董事的总票数，为其持有的股数与6的乘积。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6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在上述候选人中自主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持有的股数与6的乘积。

B、股东持有的选举独立董事的总票数，为其持有的股数与3的乘积。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3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在上述候选人中自主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持有的股数与3的乘积。

C、股东持有的选举监事的总票数，为其持有的股数与3的乘积，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3位监事候选人，也可以在上述候选人中自主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持有的股数与3的乘积。

D、累计投票事项举例

股权登记日持有“千山药机”股票的投资者，对议案1、议案2进行表决时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选举票数。例如对非独立董事的投票如下：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委托数量
对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A 投 X 票	X 股
对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B 投 Z 票	Z 股
.....	
合计	不超过持股数的 6 倍

(5) 本次股东大会不设“总议案”，投资者需对每项议案逐项表决，其中议案1及议案2适用累积投票制。

(6) 如股东所投出的投票权总数等于或者小于其累积可使用投票权总数，则投票有效，实际投出投票权总数与累积可使用投票权总数间的差额部分视为放弃；如股东所投出的投票权总数超过其累积可使用投票权总数的，股东对该事项的投票无效。

(7) 投票注意事项：

- 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 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 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以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

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的投票程序：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1) 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等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2) 激活服务密码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后的半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1) 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湖南千山制药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2) 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3) 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 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3、股东进行投票的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10月10日15：00 至2014年11月11日15：00 的任意时间。